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开始,教育部发布预警:

勿信不实传言 明辨诈骗伎俩

2022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 即将开始,一些不法分子利用考生和 家长等待录取信息的急切心理,设置 "招生陷阱"诱骗考生和家长。教育 部再次提醒广大考生和家长,只有在 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的志愿填报系统 填报志愿并且高考成绩达到报考高 校录取分数要求的,才会被高校录 取, 切勿存侥幸心理、勿信不实传 言,明辨诈骗伎俩,避免上当受骗。

以下是常见的诈骗形式和典型 案例。

谎称花钱可买高校招生 "内部指标"

【案例】近日,北京一中院破获 一起高考诈骗案,2015年至2019年 期间,被告人刘某谎称自己与多家 知名高校有内部协议,可以通过"预 留名额""托关系"等多种方式,帮助 高考分数未达到相应高校录取分数 线的考生进入知名音乐学院或者国 外名校就读,并承诺办理不成全额 退款。最终骗取9名高考学生家长 共计80余万元。一审法院判决被告 人刘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 一年,剥夺政治权利二年并处罚金。

【提醒】高考录取期间,一些不 法分子往往利用家长望子成龙的心 态,通过伪造文件、私刻印章、设立 报名处和咨询电话等方式,假冒高 校招生人员、校领导亲戚等,谎称手 中掌握高校"内部指标""机动计划" "定向招生计划"等实施诈骗。

教育部"三十个不得"禁令中明 确要求不得擅自扩大高校招生规模 或调整高校招生计划,不得无计划 或擅自突破计划规模进行招生或违 反计划管理要求调整计划。高考录 取过程中不存在所谓的"内部指 标"。考生及家长要高度警惕此类 "花钱能买大学名额"的诈骗信息,从 正规渠道了解、确认考试招生政策和 信息,切勿轻信谎言,以致上当受骗。

谎称可通过"补录"等方 式实现"低分高录"

【案例】2021年,山东日照山海 天公安分局成功破获一起高考录取 诈骗案,抓获犯罪嫌疑人赵某、刘某 某。报案人称2020年高考结束后, 其被赵某、刘某某二人以能为其孩 子办理某医科大学入学手续为由诈 骗24万元。经查,犯罪嫌疑人赵 某、刘某某通过微信朋友圈等渠道, 对外宣称能够帮助考生以"补录"的 形式办理高校录取入学手续,从中 骗取家长和考生的高额费用,犯罪 嫌疑人赵某、刘某某已被依法审查, 24万元被诈骗钱款已全部追回。

【提醒】高考成绩公布后,一些 不法分子自称以"计划外补招""降 分补录"为幌子行骗,利用一些学校 发布的征集志愿信息,误导家长,声 称计划外补招就是不要分数线,花 上数万元即可搞定;甚至设立报名 处和咨询电话,假扮高校招生人员, 伪造文件、印章发放录取通知书。

教育部"三十个不得"禁令中明 确要求,省级招办不得违反投档工 作程序或在政策之外降低标准向有 关高校投放考生档案,不得违反规 定的招生程序降低标准录取考生、 拒绝录取符合条件的考生。高校招 生计划由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统一向 社会公布, 未经有关省(区、市) 公布的招生计划一律不得安排招 生。高校在招生省份未完成的招生 计划,须通过公开征集志愿录取, 不存在所谓内部降低分数"补录" "补招"的情况。

故意混淆普通高等学历 教育与其他教育形式

【案例】王某因其亲戚的儿子高 考成绩不理想,通过关系找到高某 为其办理某知名大学入学事宜,王 某在网上加入该大学QQ群询问入 学事宜。一名自称该学院招生工作 人员的男子主动加好友承诺缴纳相 关费用即可帮忙办理入学,保证录 取,对方先后以补交学费、书本费、 报名费等名义让王某转款1万余 元,后发现就读的是短期培训班遂 退学。高某对其犯罪事实供认不 讳,并交代采用同类作案手法先后 诈骗20余人,涉案金额10万余元。

【提醒】近年来,一些不法分子 或中介故意混淆普通高等学历教育 与其他教育形式之间的区别,以自考 助学班、网络教育班、合作办学等人 学通知书蒙骗考生及家长。部分办 学机构打着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幌 子,实际招收其他教育形式的学员。

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学生均须通 过高考招录。上述所谓的"录取通知 书"不是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录取通 知书,"入学"后也不能进行普通高等 学历教育新生学籍电子注册,更拿不 到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

据教育部网站

一村一幅画 一域一特色

广西融安县长安镇河勒村的田 园(7月5日摄,无人机照片)。

近年来,广西加快健全现代乡 村产业体系,科学有序推进乡村建 设,加快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

新华社 发



8月起取消国五标准小型非运营二手车限迁政策

7月7日,记者从商务部获悉, 经国务院同意,近日商务部等17部 门印发了《关于搞活汽车流通 扩 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通 知明确,支持二手车流通规模化发 展,各地区严格落实全面取消二手 车限迁政策,自2022年8月1日起, 在全国范围(含国家明确的大气污 染防治重点区域)取消对符合国五

排放标准的小型非营运二手车的 迁入限制,促进二手车自由流通和 企业跨区域经营。

通知提出,自2022年10月1日 起,已备案汽车销售企业申请办理 小型非营运二手车转移登记时,公 安机关实行单独签注管理,核发临 时号牌。对汽车限购城市,明确汽 车销售企业购入并用于销售的二

手车不占用号牌指标。

根据通知,取消对开展二手 车经销的不合理限制, 明确登记 注册住所和经营场所在二手车交 易市场以外的企业可以开展二手 车销售业务。对从事新车销售和 二手车销售的企业, 经营范围统 一登记为"汽车销售",按有关规 据新华社 定做好备案。

中小学教职工编制 省市县三级全面达标

新华社北京7月7日电 截至 2022年6月底,全国省市县三级 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已如期达到 或高于国家基本标准,有效促 进了教育资源的城乡均衡配 置,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奠 定了坚实基础。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教育高质量 发展, 多次到中小学校、高校实地 考察,强调要"优化区域教育资源 配置""加强教师队伍建设"。近年 来,随着我国城镇化不断推进,城 乡人口结构发生较大变化,人民 群众对高质量教育的需求也更加 强烈。全国机构编制部门和教育 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要求,采取有效措施,指导各地 创新挖潜, 切实加大基础教育编制 保障力度。

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国家标准自 2001年制定以来,先后两次调 整,逐步提升农村、县镇编制标 准,2014年实现全国城乡中小学 教职工编制标准的统一。针对经济 社会发展、人口流动等形成的区域 间基础教育不平衡问题, 2021年6 月,中央编办、教育部立足于服 务人民群众、为教育事业发展办 实事,共同研究印发《关于推动 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全面达到国家 基本标准的通知》,要求各地2021 年底前实现全省(自治区、直辖 市)总量达标,2022年6月底前 实现以县(含地级市辖区)为单位 全面达标。

各地认真贯彻落实达标要求, 通过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行业改革 精简事业编制,重点向基础教育 领域倾斜;通过建立完善编制跨 层级跨地区调整机制,加大对民 族地区、边疆地区、经济欠发达 地区和人口流入地的中小学教职 工编制保障力度;通过运用大数 据思维有效盘活空编资源, 化解 编制闲置和编制不足的结构性矛 盾;通过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使 违规借用占用挪用的教职工编制 回归学校等,中小学教职工编制 总量显著提高。

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全面达标 是新的起点。机构编制部门和教 育部门将在此基础上,持续跟 进,落细落实,及时针对学龄 人口、生源结构等新变化,不 断做好区域、学校、学段、学科 间师资力量的统筹优化和动态调 整,真正把好事办好,办出实 效,促进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 平惠及全体人民。